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0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085720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0日

商 标

朋朋步态

申 请 人 大连朋朋修脚服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和硕园38-3号

代理机构 辽宁新商政国际商标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4类：修脚服务；足部按摩服务；足部美容护理；足部医疗护理；修指甲服务；指甲护理服务；穴位按摩疗法；卫生设备出租；热石按摩疗法服务；修指甲